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南市政府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REDACTED]  
電話：[REDACTED]  
傳真：[REDACTED]  
電子信箱 [REDACTED]

受文者：臺南市永康區龍潭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9月4日  
發文字號：府秘文字第102079015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財政部南區國稅局所屬太保分局及嘉義分局自本（102）年9月1日起，分別變更機關名稱為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嘉義縣分局及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嘉義市分局，請查照。

說明：依據財政部南區國稅局102年8月30日南區國稅人字第102009426號函辦理。

正本：臺南市政府各處、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  
副本：臺南市政府秘書處（文書科）



裝

訂

線